國立體育大學 體育推廣學系

98 學年度第2 學期第1 次招生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99年03月12日(五)上午12:30整

貳、地點:教學研究大樓 3 樓 316 室

參、主席:楊文宗主任 記錄:韓依瑾

肆、出席:如簽到單

伍、主席報告:03/27-28(六-日)本校碩班面試,請各位老師多協助。

陸、討論事項:

提案一:本系99學年度轉學考招收名額及考試相關內容訂定案,請討論。

說 明:

- 一、教務處 99.03.03 通知,學士班遇有缺額得招收轉學生(不含保留入學資格及休學),請各系所填寫擬招收名額於 99.03.12(五)送回招生組。
- 二、依註冊組提供之學籍資料統計,99 學年度大二轉學考缺額全校共21人;大三轉學考缺額全校共13人;而本系計有「大二轉學考缺額」3名。
- 三、檢附 92 學年度招生簡章—考試科目及成績評量表,如附件一。

四、口頭說明。

決 議:

- 一、99 學年度轉學考招收名額:三名。
- 二、考試科目:體育概論、口試。
- 三、成績評量:
 - (一)體育概論—佔60%,成績為100分。
 - (二)口試─報名時應繳交修讀計畫一篇(內容含自傳、未來生涯規劃及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)作為口試委員參考之用,口試佔40%。

提案二:本系99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簡章(草案)案,請 討論。

說 明:

- 一、本系招生簡章(草案),如附件二。
- 二、依 99.03.03 教務處通知,98.3.5 新發布「大學辦理研究所(系)碩士及大學部 二年制在職專班審核作業要點」修正,得依各系所要求訂定在職生資格,爰將 「在職生」文字刪除,工作經驗年資之計算由各校認定。即報考當時是否要有 在職身分?由學系要求訂定(於 99.03.16 前將校對後簡章核章後逕送招生組)。

三、口頭說明。

決 議:

- 一、簡章之「招生名額、學位授予、報名資格、繳交表件、考試科目及評分標準」 皆無更動。
- 二、僅刪除「備註」中『本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於97學年度起不受理學分抵免申請』。

柒、臨時動議:無。

捌、散會:13:00 散會。